

对西方资产阶级史学中所謂研究历史的 客觀态度、科学方法的說法的批判

施 子 愉

人类的历史知識、記載和著作虽然起源很早，但是直到十九世紀科学共产主义产生以后，马克思揭示了社会发展的客觀規律，历史方才真正成为一门科学。

十九世紀时，西方资产阶级史学有了很大的发展。随着资本主义在欧美许多国家里的广泛发展，随着资产阶级革命的胜利和资产阶级专政的建立，为资产阶级利益服务的形形色色的唯心主义历史观和史学理論比以前多了，比以前系统化了。为了适应资产阶级在政治上、經濟上和文化上多方面的需要，同时也由于各方面知識領域的扩大，资产阶级史学的研究范围比以前广泛了，分科也比以前細密了，专门的制度史、經濟史、文化史、乃至古代东方史都有人研究了。在受到自然科学、资产阶级哲学和社会科学发展的影响下，在史学的輔助学科（如考古学、文书学、錢币学等）有了很大进展的情况下，资产阶级史学立論的角度比以前多样化了，技术性的研究方法比以前完密了。资产阶级学者整理編纂了大量的史料，出版了大量的著作，同时也逐漸建立了一套培养訓練史学人才的教育制度，使史学家日趋于专业化。然而，尽管有上述这些情况，由于其阶级本质，资产阶级史学并没有，也不可能成为真正的科学，而且随着资本主义的过渡到帝国主义阶段，日趋于反动、反科学。

资产阶级史学沒有成为科学，而且许多资产阶级学者还根本否认历史可以成为科学。^①但是由于上述十九世紀资产阶级史学发展的某些情况，有些资产阶级史学家却也說历史是科学。他们认为，历史在已往虽然沒有成为科学，但是在他们手里已经成为科学，或者可以成为科学。这些资产阶级史学家并不承认人类社会发展有規律；他們說历史是科学，一方面是从他们所自称的他們研究历史所抱的目的和态度来立論，一方面——也是更重要的一方面——是从研究历史所用的方法来理解。这是资产阶级所謂“客觀的”、“科学的”史学家的說法。下文我

① 在这些资产阶级学者中，就他們立論的“根据”來說，又可以分为兩派。一派因为否認人类社会发展有規律，从而也否認历史可以成为科学。他們把历史和科学对立起来，認為科学是概括一般的規律，而历史是描述个别的事实，因为照他們看来，既然人类的历史沒有規律，我們对之也就只能敘述而不能概括。另一派則从認識論出发，認為人們对于实际的历史的認識帶有主觀性，因此对于实际的历史的研究（写的历史）也就不能成为科学。对于这些否認历史可以成为科学的說法，我們將另为文加以分析批判。

们先述他们的主要论点，然后再加以分析批判。

自称建立了“客观的”、“科学的”史学的资产阶级史学家，认为已往的历史家大都是抱着一种实用的目的去研究历史或写历史著作，大都是想从历史中吸取前人的经验教训，垂为政治上、道德上的鉴戒，或者是想表达自己对于政治、社会问题的某些看法；而他们研究历史则是为了知识、为了真理。朗克在《拉丁条顿民族史》序言里说：

“历史向来把为了将来的利益而评论过去、教导现在作为它的任务。对于这样崇高的功用，本书是不敢想望的。它的目的只不过是陈述实际发生的事情。”这几句话后来经常为人引用，成了资产阶级史学家标榜他们的“客观的”、“科学的”史学的花招。照他们看来，抱着实用的目的去研究历史，就不可能客观，就不可能认识历史的真实，因而其研究的成果也就不可能是科学的；只有抱着为知识、为真理的目的去研究历史（也就是为研究历史而研究历史），历史才可能成为科学的。布列说：“如果研究蜜蜂的学者对于蜜蜂的兴趣仅是为了获得蜂蜜或者从‘这忙碌的小蜜蜂’的劳动中吸取道德教训，对蜜蜂的研究就不能是科学的；正象这种情形一样，如果以实用的尺度来衡量历史的价值，人类社会的历史也不能成为纯粹的科学研究的对象。”①

从研究历史所抱的目的出发，资产阶级客观主义史学家又认为，研究历史的态度应该客观公正，不夹偏见。他们承认每个人在政治上、宗教上或其他问题上会有不同的倾向和见解，而这些不同的倾向和见解也很可能是偏颇的；但是他们以为，一个历史家在研究历史、著述历史的时候，应该而且可以保持严格的客观公正态度，不使他在政治上、宗教上或其他问题上的倾向和见解流露在他所写的历史中，影响他所写的历史的真实

性。朗克曾自翻他的《教皇史》，说没有人能够说它是罗马教廷的朋友还是敌人写的。《剑桥近代史》的编者在给撰稿人的征稿信中说：“我们的计划要求：没有任何东西会透露作者所属的国家、宗教或党派。这一点之所以重要，不仅因为正统的历史的性质就在于公正不偏，而且因为许多人合作进行这项工作，不是为了别的，只是为了增加正确的知识。个人意见的流露将会产生混乱，使计划的全部统一性都要消失。”②又说：“我们所写的滑铁卢战役，必须使法国人和英国人、德国人和荷兰人都同样满意；如果不查作者的名单，没有人知道在什么地方牛津的主教搁下了笔，是菲尔巴恩还是伽斯格、是里伯曼还是哈里逊执笔续写。”③

资产阶级客观主义史学家，更重要的是从研究方法立论，说他们研究历史的方法是科学方法，因此他们的史学是科学。他们认为，一个历史学家在研究一个问题的时候，首先是广泛地搜集材料，然后对搜集得来的材料进行严格的鉴别、分析，把有关的史实考订确切，对有关的问题作出结论。在有关材料不够充足或者搜集得还不够充足的情况下，历史学家也可以就已掌握的材料对有关的问题推论，或者提出假设，然后再进一步从其他以后得到的材料中求证。他们遵循这样的过程研究历史，而在这样的研究过程中，研究历史的方法是与自然科学中经验科学的研究方法相同或相似的，所以他们的史学是科学。朗克说：“历史既是艺术，又是科学。它必须满足批判和学术研究的一切要求……但它同时还应该象任何一部成功

① H. Temperley, ed., *Selected Essays of J.B. Bury* (Cambridge, 1930), 頁26.

② Acton, *Lectures on Modern History* (London, 1907), 頁316.

③ 同上, 頁318.

的文学作品一样，给受过教育的人以同样的乐趣。”^① 他所說历史是艺术，是就历史著作的表述形式而論；他所說历史是科学，是就历史研究的方法而論。弗士台·德·庫朗若說得更明白，他說：“历史是一门科学，它不想象，它只观察。”^② 又說：“历史象每一门科学一样，包含一个鉴别事实、分析它们、比較它們和记录它們的联系的过程……历史学家仔細审查文件以寻求材料，獲得材料，犹如化学家在以精密的准确度进行的实验中獲得他的材料一样。”^③ 在十九世紀下半世紀，西方资产阶级史学研究的问题越来越专，越来越細，搜集的史料越来越多，对史料的鉴别、考訂也越来越煩瑣。这些情况，从一方面說来，本是资产阶级史学沒落的征象，但资产阶级客观主义史学家却以为这是他們的史学趋向科学化——或者說他們的史学已经成为科学——的表现，于是“历史科学”、“科学的历史”一类的名詞流行起来，系统地論述史学方法的书也相继出版。^④

1903年，布列在就任劍桥大学王家近代史講座时发表的就职演說，就以《历史科学》为题，并且明确地宣称：“历史是科学，不多也不少。”^⑤ 虽然布列沒有对科学这一概念下一定义，但是从他的演說中所闡述的論点和举的例证看来，他是从研究历史的方法着眼来提出历史是科学这一看法的。他說：“尽管有少数例外，但是这个論点是成立的：在上一世紀初叶以前，历史研究还不是科学的。有永久价值的著作——象莫拉多里(Muratori)、都康日(Ducange)、提萊蒙(Tillemont)的——是以值得我们高度贊揚和热誠感謝的最辛勤、善良的劳力完成的：但是我們必須承认，他們的批判是零散的，任意的。那純粹是以学力見長的批判。有少数人站在較高的水平上，因为他们真正認識到运用推理和批判的怀疑态度来处理

材料的需要，但是除了象马比隆这样的少数人外，所有的人都沒有看到作为科学的特点的系统化的方法。现在，渊博的学識得到了科学方法的补充，这种改变我們应归功于德国。在那些倡导科学方法的人中，尼布尔和朗克的名字是突出的。”^⑥ 接着他又盛贊德国语言学家腓特烈·沃尔夫的《荷马导論》一书对于历史研究的重大貢獻，說“它給历史学家以分析材料的系统而細緻的方法的观念，这种方法不久就发展成为现在认为是不可缺少的、显微镜式的批判。”^⑦ 可見布列心目中所謂历史科学就是以“科学方法”研究历史，而所謂“科学方法”又不外是对材料进行系统的、严格的分析批判。布列所謂

① J. W. Thompson, A History of Historical Writing (New York, 1942), II, 頁183—184引。

② C. V. Langlois and C. Seignobos, Introduction to the Study of History (G. G. Berry 英譯本 [New York, 1898]), 頁210引。

③ 同上。

④ 最著者如朗克的再傳弟子伯恩海姆的《史学方法与历史哲学手册》于1889年出版；朗格洛瓦和塞諾伯兩人合著的《史学研究导論》于1898年出版。伯恩海姆把研究历史的方法分为四个步驟：(1)史料的搜集；(2)对史料的鉴别；(3)对經過鉴别的史料的真实意义的綜合；(4)綜合結果的表述。《史学研究导論》在論述史料搜集之后，把研究历史的方法分为分析和綜合两大方面，其中分析包括对史料外部考証和內部考証，綜合包括对分析所得的結果的組織、排比、在史料不足时的推論，以及最后的表述。

⑤ Selected Essays of J. B. Pury, 頁4。

⑥ 同上，頁5。

⑦ 同上，頁6。

历史科学，并不是如我们所理解的那样，要揭示作为历史研究对象的人类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布列在1909年所写的《达尔文主义与史学》和1916年的《克鲁巴特拉的鼻子》两文中，都特别强调偶然事件在历史上的重要性。他说：“两系列不相关联的事件的交错接触可以产生许多重大的结果。举简单的例子来说，一个领袖的突然死去或者婚姻无嗣一再导致永久的政治后果。个人的决定性的行动尤其重要，这种行动改变事件的进程，是不能加以概括的。”^①虽然他并不否认一系列事件之间存在的因果关系，（因为偶然事件虽然在历史进程中起作用，但偶然事件与其所产生的后果之间仍有因果的关系。）但是他否认历史发展有普遍的、必然的规律。（因为既然偶然事件可以改变历史的进程，那么就无普遍性、必然性可言。）柯林沃德在曾指出，布列一生的史学思想是有变化的，前后不一致的；有些矛盾他自己也没有解决。^②其实布列从研究方法来理解历史是科学（至少就他在《历史科学》中所阐述的那些论点来看），与他强调偶然事件在历史上的重要性并不矛盾，因为他所谓历史科学只是以他所谓的“科学方法”对史料进行系统的、细致的分析、批判（当然也不排除在这个基础上把史实考订确切，并进而说明一系列历史事件——包括偶然因素在其中起作用的历史事件——之间的因果关系），而并不是要探求历史发展的普遍的、必然的规律。

屈维廉不同意布列的“历史是科学，不多也不少”的说法，于1913年发表了《克莱奥，一位女神》。他认为历史既是科学，也是艺术。屈维廉说历史与自然科学不同。自然科学的功用主要有两方面：实际方面的直接效用和理论方面对于因果规律的演绎。但是历史却不能这样。第一，它没有象自然科学那样的实用价值。“一个人的历史知识无

论怎样深厚，也不能凭借它发明蒸汽机，或者使一个城市得到照明，或者医治痼病，或者使小麦在北极圈附近生长。”^③“第二，历史不象自然科学那样能演绎出普遍适用的因果规律。在人类的制度和事务中‘因果’的确是反复出现的，但是所有想发现‘因果’规律的企图都失败了。引力的规律可以被科学地证明，因为它是普遍而简单的，但是饥饿产生革命的历史规律没有得到证明；的确，从过去的事件看来，饥饿导致卑躬屈节的服从的相反的说法也是同样真实的。”^④既然人类社会的发展没有规律可说，研究历史也不可能发现这种规律，所以照屈维廉看来，说历史是科学，其意义也就不同于自然科学之为科学。屈维廉说：“不仅在如此复杂的研究对象（指人类历史——引者）中不可能发现普遍适用的因果规律，而且对于任何一件特定事件的因果的解释也不能真正称为是‘科学的’”^⑤屈维廉所谓历史是科学，仅仅是指历史研究中对于史料的搜集和考订而言。他说：“史实的搜集，对于发生的事件的证据的鉴别，在某种意义上说来是科学的；但是对于这些事件的因果的发现并不是这样。”^⑥在另外一段话里，屈维廉把他的这种看法说得更明白些。他说：“对于历史是艺术还是科学这个有争论的问题，让我们说它两者都是或者两者都不是。因为它有两者的因素。并不是在猜测历史的‘因果’方面它成为科学；而是在搜集和鉴别关

① *Selected Essays of J.B. Bury*, 頁36—37。

② R. G. Collingwood, *The Idea of History* (Oxford, 1946), 頁147—151。

③ G. M. Trevelyan, *Clio, A Muse* (London, 1930), 頁143。

④ 同上，頁143—144。

⑤ 同上，頁144。

⑥ 同上。

于史实的证据方面，一个历史学家需要有一些科学精神，正如一个侦探或一个政客需要有一些科学精神一样。照我看来，历史有三项有区别的任务，我们可以名为科学的、猜测的或想象的，和文学的。首先是科学的任务，如果我们把这个字眼限于指积累史料和鉴别证据这个窄狭而重要的任务，也就是每一个历史学家要严肃认真地从事他的专业所必须好好地、踏实地完成的日常工作。斯塔布斯说：“每一个伟大的历史家都是他自己的枯燥无味的著作者。”并举卡莱尔为例。当他处理他已经搜集到的史料，对它们进行选择 and 分类，并作出他的猜测和概括的时候，那就是其次的想象的或猜测的任务。最后但并非最不重要的是文学的任务，那就是以能够吸引和教育我们国民的形式把科学和想象的结果表述出来。”①

屈维廉强调历史要具有文学性，是对十九世纪下半世纪资产阶级史学日趋烦琐而僻远无归的一种反动，是要使资产阶级史学能够对更多的人发生影响作用。布列认为历史不是文学的一部分，历史应该与艺术分离，否则就会影响它的真实性。他说：“……只要历史还被视为一种艺术，真实性和正确性的检验就不可能得到。古代罗马的历史家向我们表明：当史学与修辞学结合的时候，它会变成什么样子。”②他还说：“蒙森作为一个文人的声誉是由于他的《罗马史》；但是他作为一个历史学家，《拉丁碑刻汇编》、《罗马国家法》和《罗马年代记》的博大却远过于这部文采辉煌的著作。”③反之，屈维廉则盛道所谓“科学的历史”兴起以前历史与文学不分的传统，对象卡莱尔、马考莱那样的为十九世纪下半世纪资产阶级正统历史学家所鄙薄的“文学历史家”给以很高的评价，说他们所写的历史虽然在史料的搜集和考订上

有缺点，但是文笔优美，有引人入胜之力。④屈维廉在历史与艺术的关系这个问题上：虽然与布列的意见有分歧；⑤在资产阶级史学流派中，两人的家法路数也不一样，但是他们都否认历史发展有客观规律，都是从对于史料的搜集考订来理解历史是科学。

① G. M. Trevelyan, *Clio, A Muse* (London, 1930), 頁159—160。

② *Selected Essays of J. B. Bury*, 頁6。

③ 同上，頁9。

④ 参看 Trevelyan, 前引書，頁146—147, 163—171。

⑤ 屈维廉在1945年题为《历史与读者》的一篇演说中，提到他与布列在关于历史的性质的问题的争论。他一方面仍然坚持他以前的历史既是科学也是艺术的說法，一方面也說，关于历史与艺术的关系的问题的争论，实际上已得到解决。他说：“我争辩說，它（历史）既是一门科学，也是一种艺术：史实的发掘、辨别在方法上应该是科学的，但是对于读者表述史实却具有艺术——通常称为文学的关于文字的艺术——的性质。从我参加那次争论以来，四十多年已经过去了，我对于历史的两重性仍然抱着同样的见解。今天，已不再需要以争论的语调来谈论这个问题，因为历史学家对于方法上的分歧比四十年前他们的某些前辈要折衷一些，能够容忍一些。有许多现存的历史学家，假如我能够称为学者的話，他们是比我专精，比我纯正的科学的学者，但是他们都以极宽容的态度对待我自己的历史工作。也有很多历史学家，他们对于他们的研究成果，出之以文学形式，从而获得很广大的公众的注意。”(G. M. Trevelyan, *History and the Reader* (London, 1945), 頁1—2)。

二

资产阶级客观主义史学标榜为历史而研究历史，以客观公正、不杂偏见的态度写历史，自然是掩盖其阶级实质的欺世惑人之谈。在阶级社会里，任何一个人的思想意识都必然有其阶级属性。一个人研究历史、写历史著作，是一种思想意识的活动，不可能不打上其阶级的烙印。历史学作为一种意识形态形态，也必然是为特定的阶级服务的，不可能有什么为研究历史而研究历史的史学。在资本主义国家里，一个资产阶级史学家，即使研究与现实生活相去甚远的问题，斤斤于古代异国一字一名、一物一事的无关宏旨的考释，不正是也可以对资产阶级起一种“无用之用”，一方面引导人们脱离现实，一方面粉饰“升平”，显示在资产阶级统治下“学术昌盛”，对历史的研究“无微不至”么？至于所谓以客观公正、不杂偏见的态度写历史，也是毫无实际意义的饰词。自古以来，从来没有一个历史家会说他写的历史著作——即使他写的是美化死者的“谀墓之文”或意存诽谤的“秽史”——是不客观公正、杂有偏见的。资产阶级客观主义史学家这种说法的惑人之处，就在于他们说他们是为真理、为知识而研究历史，他们并不想从历史中求取什么经验教训，他们对历史上的人物事件也不作价值判断的褒贬评论，他们只是按照实际发生的事情是怎样就怎样写历史，而且他们写的历史是建立在以“科学方法”对史料进行严格的鉴别考订的基础之上的，因此他们写的历史著作是“科学的”，他们的史学是“科学”。

实际的情况果真是这样么？我们只要略举数例就可以说明他们写的历史是不是真正客观公正、不杂偏见的。说明了这点，他们究竟是不是为研究历史而研究历史的问题也

就可以得到解答了。

朗克是被许多资产阶级史学家奉为“客观”史学、“科学”史学的大师。但是我们知道，朗克并不是没有他自己的历史观，而且他的历史观还是极端唯心的。他说历史是宗教，他相信冥冥之中上帝的意旨随时随地引导着历史前进。^①他在《教皇史》中讲到席克斯特第五时，一开始就说：“有时看来，甚至在混乱之中，也存在着一种神奇的力量，使那种能够在混乱的迷途歧路之中找到方向前进的人成长起来，崭露头角。”^②这是对历史的神秘主义的解释。然而由于他标榜“客观”、标榜反映历史真实，并且“发前人所未发”，利用许多未经刊布的档案文件写出了大量的历史著作，他给人的印象，却好象真是一个以“科学精神”、“科学态度”和“科学方法”治学的史家。他也并不是与政治“绝缘”的人。他曾为普鲁士外交部主编过企图抵制当时民主和革命思潮的《历史政治评论》；他曾由梅特涅倚为左右手的根兹之介，謁见过梅特涅；他做过普鲁士国王和巴维利亚国王的顾问。他的政治立场是保守的，反动的；在十九世纪中叶每次欧洲发生革命风暴的时候，他都表示过他的态度。不能设想，这样一个从事过政治活动、有着鲜明的政治倾向的人，在他的历史著作中会不流露他的政治观点。尽管他很少写十九世纪当代的历史，但是从他写什么，

① 参看 G. P. Gooch, *History and Historians in the Nineteenth Century* (London, 1913), 頁77, 100; Thompson, 前引書, II, 頁171, 181。

② L. von Ranke, *History of the Popes* (Bohn Library 英譯本 [London, 1927]), I, 頁348。

不写什么，也就可以看出他的意向所在。朗克写的都是政治史。战争、外交、统治阶级的内部矛盾和政策措施，是他书里面大书特书的主要题材。至于最重要、最根本的社会经济的发展，人民群众在历史上的作用，却被他严重地忽略了。他在晚年口授而由其门徒执笔写成的《世界史》，把创造了丰富优秀的文化的许多东方民族排斥于历史主流之外，实际上只是古代希腊罗马和中世纪西欧的历史。这些做法，难道能说是客观公正、反映了历史真实么？尽管他在文字表述方面善于使用含蓄稳练的手法，但是象他对席克斯特第五那样专横残暴、诛求无厌的统治阶级人物，写起来有声有色，栩栩如生，读者从字里行间，难道还看不出他的同情、赞美是在哪一边么？朗克所谓客观公正，连有些资产阶级史学家都不相信。美国的查理·比尔德说：“朗克一贯忽视历史中的社会经济情况，成功地避免写任何触犯当时欧洲的最保守的利益，他可以正确地称为十九世纪产生的最‘有党派之见’的历史家之一。”①

法国的弗士台·德·库朗若，虽然研究的对象与朗克不同，也是号称反对偏见、追求客观真理的史学家；他的史学方法的理论在很多方面与朗克的如出一辙。他说历史是科学，爱国主义是道德，二者不容相混。他反对对历史作任何概括或类比，实际上也就是否认历史发展有客观规律。他强调让史料说话，认为通过对全部原始资料的搜集、解释和比较，就可获得对有关的历史问题的无可争议的结论，也就是获得历史的客观真理。但是这位对史料用力既勤且久的“客观”史学家，在他的《法兰西古代政治制度史》中对于西欧封建制度形成的问题却会得出这样片面的、武断的结论：法兰克人的入侵高卢并不是对那个地区的征服，而只是罗马化的日耳曼人在那里和平定居；法兰克人并没有带来他们自己的任何制度，因为他们本来没有任

何制度可带来；他们的制度都来自罗马，作为封建制度的要素的人身依附关系是从罗马的食客制度发展来的；法兰克人居住地区的划分也是按照罗马的旧制；法兰克国家的君主就是罗马帝国皇帝的继承者。②弗士台·德·库朗若的历史学家，说他们以史学为工具，为他们的国家服务，为了民族和王朝的利益不惜牺牲真理。但是象上述他对于西欧封建制度起源的论点——把日耳曼因素一笔抹杀，片面强调罗马因素——难道不也是法兰西沙文主义在史学上的反映么？

英国资产阶级史学中牛津学派的重要人物斯塔布斯的政治态度也是保守的，反动的。1859年意大利和奥地利发生战争时，他左袒奥地利；1863年波兰发生反对沙俄的革命时，他又咒骂波兰人。他承认他自己的保守思想很浓厚，但是自以为在他的历史著作中避免了宗教和政治的偏见。他说研究历史就是为了历史本身和真理之故。他主编过英国的《档案丛编》，对象弗鲁德、马考莱那些对史料的搜集和鉴别不严谨的英国史家，他是很轻视的；他主张在丰富而经过整理的资料的基础上研究历史，建立英国学派。③但是在他的《英国宪法史》中，他仍然沿袭英国资产阶级的传统说法，把1215年的《大宪章》说成是保障英国全体人民的权利的文件。他说《大宪章》在形式上虽是英国国王所颁赐的，实际上乃是英国国王与其臣民缔

① Charles A. Beard, "That Noble Dream", American Historical Review, XLI(1935), 頁78。

② 参看 Gooch, 前引書, 頁211—213; Thompson, 前引書, 頁370—373。

③ 参看 Gooch, 前引書, 頁209—213; Thompson, 前引書, 頁367—373。

④ 参看 Gooch, 前引書, 頁344—346; Thompson, 前引書, 頁313—315。

结的条约,对于贵族、骑士、商人、平民以及农奴的权利都有规定和保障。英国封建主反对国王,提出要求,其行动并不是出于自私,而是为了人民,所以人民也支持他们。^①与农奴存在着对抗性的矛盾的封建主,居然会为了农奴的利益对国王采取行动,这岂不是奇谈?事实上,《大宪章》并没有保障农奴的什么权利,第三十九条关于保障人身自由的规定,是对自由人而言,并不包括农奴在内。在六十三条的《大宪章》中,绝大部分是保障封建主的权利,就是关于保障市民权利的条款也是很少的。斯塔布斯这样不加分析地夸大《大宪章》在英国历史上的意义,把一个特定阶级的利益说成是全体人民的利益,无非是宣扬英国“民主”、“自由”的传统,企图麻痹劳动人民的阶级意识,为英国资产阶级专政服务而已。

三

首先我们要指出的是,资产阶级史学家从以“科学方法”对史料进行鉴别考订这个角度来理解历史是科学,并不符合科学这个概念应有的涵义。

一门科学必须能够揭示作为其研究对象的那些现象的客观规律,而不仅仅是记述那些现象。植物学必须系统地阐明植物的生理、形态、发生、成长、死亡、变异以及它们和外界自然条件——气候、土壤、水分等——的关系的客观规律。仅仅记述一花一草的形状、颜色、生长的时间、地点以及诸如此类的个别现象,并不能算作系统的、科学的植物学。历史研究的对象是人类社会的发展,那就必须能够阐明人类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才算是真正的历史科学。

资产阶级史学家由于其阶级局限性、由于其阶级利益,不能认识人类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也不肯承认人类社会的发展有客观规

马克思主义的史学从不讳言它自己的党性,从不讳言研究历史的目的,是为了揭示人类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总结人民群众在以往进行阶级斗争的经验,以指导无产阶级当前和今后的革命实践。正是由于揭示了人类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从而接触了历史的本质,认识了历史的真实,马克思主义史学的党性和科学是高度统一的,就是说它既是站在无产阶级立场,同时也符合历史发展的客观实际。资产阶级史学家以“客观”、“公正”为幌子,来掩盖其阶级本质,却并不能使他们的史学具有科学性。在揭露了他们的本来面目之后,现在让我们进一步看看,资产阶级史学家所谓以“科学方法”研究历史——特别是以“科学方法”整理考订史料——究竟能不能就算作科学。

但是人类社会的发展有规律(如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之间的关系,落后的生产方式为先进的生产方式所代的必然性、阶级斗争是社会发展的动力等),是为马克思主义所揭示,为不同地区、不同时期人类社会发展的实际历史所证明了的(这一点我们在批判否认历史是科学的说法的文中还要评论)。资产阶级史学对人类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的无知和否认,并不能改变那些规律的客观存在。本文前面所举的那些资产阶级史学家,一方面否认,因而也不能去研究阐明,人类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一方面却又要使他们的史学跻身于科学之列,于是就用以“客观公正”的态度研究历史、以“科学方法”对史

① W. Stubbs, The Constitutional History of England (London, 1861), 頁 569—571。

料进行鉴别考订这些理由来说他们的史学是科学。问题的实质就在这里。

关于资产阶级史学家所说的“客观公正”的态度，我们已在上一节中分析过了。按照我们前面所指出的科学这个概念应有的涵义来说，仅仅以“科学方法”对史料进行鉴别考订，并不能就算作科学。

马克思主义史学从来不否认，而且还强调，在研究一个问题时搜集丰富的材料并对材料分析、批判的重要性。马克思说：“叙述的方法，在形式上当然要与研究的方法相区别。研究必须搜集丰富的材料，分析它的不同的发展形态，并探寻出这种形态的内部联系。只有完成这种工作之后，实际的运动方才能够适当地叙述出来。”^①列宁说：“……由此得出一个明确的结论：应该设法根据正确的和不容争辩的事实来建立一个可靠的基础，来和一切今天被某些国家所恣意滥用的‘一般的’或‘大致的’论断比拟。要这个基础成为真正的基础，就必须毫无例外地掌握与研究的问题有关的事实的全部总和，而不是抽取个别的事实，否则就必然会发生怀疑，怀疑那些事实是随便挑选出来的，怀疑可能是为了替卑鄙的勾当作辩护而以‘主观’臆造的东西来代替全部历史现象的客观联系和相互依存有关系，这种怀疑是完全合理的。”^②但是，详细占有材料，大量搜集事实，只是研究工作的起点，并不是研究工作的终结。详细占有材料，大量搜集事实，是为了对这些材料进行深入的分析，说明事实之间的内在联系，得出正确结论，概括有关问题的规律；而不是为占有材料而占有材料，为搜集事实而搜集事实。有些资产阶级史学家搜集了一些材料事实，对那些材料事实孤立地作一些支离破碎的考订，停留在材料和事实的表面上，而不能说明事实之间的内在联系，更不用说概括有关问题的规律。且不說他们所用的方法本身就是有缺陷的（这

一点我们下文还要论到），即使他们把某些个别的事实考订确切，充其极也只是史料学，而并不是历史科学。还有些资产阶级史学家，虽然在搜集和整理材料事实的基础上，也写出了某一时期、某一地区或者某一问题的历史著作，说明了事实之间的因果联系，但是就是这样的著作也存在着两个重大的缺陷。第一，他们对于因果关系的解释是主观臆测的，唯心的，不符合历史实际的。他们往往用偶然事件、统治阶级大人物的意旨或行动、宗教的或其他思想意识的原因来解释历史。韦柏说十六世纪欧洲的宗教改革创造了“资本主义精神”，因此在新教国家里资本主义得到发展。这是倒因为果。罗素说如果俾士麦在幼年死去，十九世纪后期至二十世纪初期的欧洲历史就不会完全同它原来那样一样。^③这是夸大统治阶级人物的作用。类似的例子在资产阶级史学著作中触处皆是，不胜枚举。第二，他们只是解释了一系列、一系列历史事件之间的因果关系（而如上文所说这种解释还是错误的），并不能在事实的因果关系的总和的基础上，概括出有关的历史问题的普遍规律。资产阶级学者研究第一次世界大战史的著作不知有多少，他们从大量的外交文件和回忆录中搜集了关于大战前帝国主义国家许多外交活动的材料，对大战的原因也作了这样或那样的解释，但是却不能揭示帝国主义是战争的根源这个最重要、最根本的规律。就第一点说，他们的解释是错误的；就第二点说，他们的解释是局部的、片面的。资产阶级史学既然不能正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一卷，人民出版社1964年版，第XXII页。

② 《列宁全集》第23卷，人民出版社1958年版，第279—280页。

③ B. Russell, *Freedom and Organization* (London, 1934), 页7。

确地、全面地概括出作为其研究对象的有关的历史问题的规律，自然也就不能成为科学。马克思在1864年给恩格斯的一封信中曾斥责朗克为“历史的僕人”，说他讓他的门徒編輯讨厌的旧德意志皇帝年鉴，他本人則从事游戏的軼事整理，对一切大事“作細微的和瑣碎的溯源”。^①马克思的話虽是对朗克而发，但是也可以适用于在所謂以“科学方法”对史料进行鉴别考訂的基础上写出历史著作的许多资产階級史学家。

其次，我们要指出，资产階級史学家所謂的“科学方法”，其本身是有缺陷的，因而也不能够科学地解决所要研究的历史问题。资产階級史学家强调他们对史料进行鉴别考訂的那些方法是“科学的”，无非是因为那些方法与研究自然科学的方法相似。当然，无论是自然科学或包括史学在内的社会科学，研究的方法在程序上是基本相同的，都是要首先搜集有关的材料，对这些材料进行整理、比較、分析，然后綜合概括，就有关問題作出結論。但是各门学科研究的对象不同，具体的研究方法也不可能完全相同。资产階級史学家固然也注意到研究历史与研究自然科学的某些不同之处，如研究自然科学的材料是由观察实验得来的直接材料，研究历史的材料却大多是由文字記載流传下来的間接材料；研究自然科学可以进行实验，研究历史却不能进行实验等。但是他们忽略了自然科学和史学的研究方法的一个最重要、最根本的不同点：迄今为止，史学研究的主要是人类階級社会的历史，因而研究历史的一个最重要、最根本的方法是階級分析的方法，而这在自然科学中是不需要的。階級社会的现象是異常錯綜复杂、充滿各种各样矛盾的，只有运用階級分析的方法，才能透过现象，接触问题的本质，从而发现那些现象的內在联系，揭示社会发展的规律。列宁在《論国家》里說：“你们应当时刻注意到

社会从原始形态的奴隶制过渡到农奴制、然后又过渡到资本主义这一基本事实，因为只有記住这一基本事实，只有把一切政治学說納入这个基本范围，才能正确评价这些学說，认清它们的实质，因为人类史上的每一个大的时期（奴隶占有制时期、农奴制时期和资本主义时期）都长达几千年或几百年，包含许许多多的政治形式，各种各样的政治学說、意見和革命，要认清这一切異常繁杂的情形，特别是与资产階級的学者和政治家的政治、哲学等等学說联系看的情形，就必须牢牢把握住社会階級划分的事实，階級统治形式改变的事实，把它作为基本的指导綫索，并用这个观点去分析一切社会问题，即經濟、政治、精神和宗教等等问题。”^②资产階級史学不能运用階級分析的方法研究历史，因而也不可能对有关問題得出科学的結論。

不仅对社会现象的分析，对历史問題的說明，需要用階級分析的方法，就是对史料的鉴别考訂，也需要用階級分析的方法。历史材料既然絕大部分是文字記錄的材料，这些材料也就因記錄他们的人的階級屬性不同而有階級性。什么人能够留下文字記錄的材料？什么人不能够？能留下文字記錄材料的人对什么样的問題留下材料？对什么样的問題不留下材料？留下的材料对有關的問題是怎样敘述、記載的？对這些問題，都需要作階級分析。在階級社会里，被剝夺了受教育的权利机会的絕大部分劳动人民，是不可能留下什么材料文字記錄材料的。能够留下文字記錄材料的剝削階級的人，留下的主要是关于剝削階級的材料，不可能留下比較多、

① 《馬克思恩格斯通信集》第三卷，三联書店1958年版，第218頁。

② 《列宁全集》第29卷，人民出版社1955年版，第434頁。

比较正确的关于劳动人民的材料。能够留下文字材料的剥削阶级的人，由于其自身的阶级立场，在记载事实时必然会有夸大、缩小、迴护、诬蔑等不实不尽之处。资产阶级史学家在鉴别考订史料时，固然也从外证上辨别一件文字材料本身的真伪、年代，从内证上分析一件文字材料内容的可靠性到什么程度，但是并不能用阶级观点来分析史料的阶级性。以朗克而论，他在鉴别考订史料时，主要是用溯源和对勘的方法。他追溯第二手、第三手材料所根据的原始材料或比较原始的材料，然后加以比较，看第二手、第三手材料对于其所根据的材料，哪些地方是沿袭，哪些地方是增添，哪些地方是删节，进而推究其原因，判断其可信与否。他从对史料的鉴别考订所得到的结论是：抄襲、增删、改动前人材料的第二手、第三手的材料固然不可信，就是目击身亲其事的人事后所写的记录也不是完全可信的，因为他可能有记忆错误或歪曲文饰之处，只有目击身亲其事的人当时所写的记录信件才是最可信的。他的许多著作便是利用驻外使节与其本国政府往来的文书信件写成的。朗克固然没有也不可能用阶级观点对史料进行分析批判，就是他对史料的想法也是很有问题的。第一，照他的说法，有些历史事实没有目击亲身其事的人当时留下的记录信件（如象社会经济方面某些历时甚久的发展变革），那就不可能有可靠的材料，历史家也就不能对那些事实写出信史。第二，目击身亲其事的人事后所写的记录固然不是完全可信的，就是目击身亲其事的人当时所写的记录信件也同样可能有

隐諱吹嘘或者为将来推卸责任预留地步而故意不如实报导之处，也是不可尽信的。^①

綜括上述，我们可以看出，资产阶级客观主义史学家所谓研究历史的“客观公正”的态度，只是掩盖他们阶级实质的幌子；他们从研究方法来理解历史是科学，既不符合科学这个概念应有的涵义，而他们研究历史的方法，即使仅就对于史料的鉴别考订而言，也不能说是科学的。他们所谓他们的史学是科学的说法在理论上既站不住脚，他们的史学在实际上也没有，而且也不可能成为科学。研究历史，从对史料的搜集鉴别到对史实的说明解释，都必须坚持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才能够洞察问题的本质，揭示事物之间的内在联系，使研究的成果具有真正的科学的价值。

① 这里可以附带提到，朗克对于史料的搜集和利用，也并不是如一般资产阶级史学家所说的那样严肃认真的。安东·金德里（Anton Gindely）批评他写的《十六、十七世纪法兰西的内战和王国》，说他对于已经出版的文献一无所知，但却采取欺騙的手法，想使讀者相信，他是研究过档案材料的。实则他对重要的外交部的档案并没有引用；他一再引用的国家档案中的西曼加（Simancas）的收藏，他也没有看到多少。他引用档案时也是偶然把零碎的材料聚集在一处，使人看来好像是经过系统研究似的。（见 Gooch，前引书，頁 92—93 脚注。）